

股票代码：600635
债券代码：143500
债券代码：143740
债券代码：143743
债券代码：155745
债券代码：175800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债券简称：18 公用 01
债券简称：18 公用 03
债券简称：18 公用 04
债券简称：19 沪众 01
债券简称：21 沪众 01

编号：临 2021-012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183,936,379.78元。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952,434,675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2,383,907.13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1.52%。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发生总股本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能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

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所属行业实际情况和公司发展需求，在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我们对本预案表示同意，并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以及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